



CHINA-HONGKONG PHOTO PRODUCTS HOLDINGS LIMITED
中港照相器材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截至2003年9月30日止6個月
中期業績公佈

中港照相器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呈報本公司截至2003年9月30日止期間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

本中期財務報表未經審核，但已由本公司之核數師及審核委員會審閱。

摘要

- 本集團業績顯著受沙士影響
- 資訊系統營業額大升
- 致力未來策劃性市場推廣，把握CEPA所帶來的中國商機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9月30日止6個月	
		2003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2002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重列)
	附註		
營業額	4	678,458	922,386
銷售成本		(651,639)	(755,504)
溢利總額		26,819	166,882
其他收入	4	14,114	29,557
銷售及分銷費用		(48,222)	(46,267)
廣告及市場推廣費用		(20,907)	(64,034)
行政費用		(43,730)	(52,240)
除稅前溢利／(虧損)	5	(71,926)	33,898
稅項	6	-	5,386
除少數股東權益前溢利／(虧損)		(71,926)	39,284
少數股東權益		(85)	21
股東應佔正常業務之溢利／(虧損)淨額		(72,011)	39,305
股息－中期特別	7	11,638	23,277
每股盈利／(虧損)	8		
基本		(6.19港仙)	3.38港仙
攤薄		(6.19港仙)	3.38港仙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2003年9月30日

1. 主要會計政策

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實務守則（「會計實務準則」）第25號「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和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而編製。本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與截至2003年3月31日止年度全年財務報表所用者大致相同，惟集團已改變其稅務會計政策以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所發出之由200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的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經修訂）「所得稅」之規定。

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訂明就本期間因應課稅溢利或虧損所產生之所應付或可收回所得稅（現行稅項）；及主要因應課稅及可扣稅暫時差額而產生之於未來期間所應付或可收回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方法，及未運用稅務虧損之結轉（遞延稅項）。

註釋第20號「所得稅－經重估不用折舊資產之收回」亦適用於200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並規定源自經重估不用折舊資產及投資物業之遞延稅項資產或負債按銷售方式收回資產賬面值後可能出現之稅務後果計量。本集團乃就其根據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計算之投資物業遞延稅項應用此項政策。

採納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經修訂）時，與為稅務目的之資本撥備及為財務申報目的之折舊兩者之間之差額，以及其他應課稅及可扣稅暫時時差，而有關之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一般會作出全數撥備。而以往只會就可見未來可能會實現之遞延稅項資產或負債之時差確認遞延稅項。此外，已就未動用之稅項虧損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惟須以可動用未被利用之虧損以作抵銷將會錄得之應課稅盈利為限。

就源於業務合併而未有於收購時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而言，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規定本集團須調整商譽賬面值毛額及各累計攤銷至遞延稅項資產於業務合併日期時確認為可辨認資產時所錄得之數額。

此等會計政策改變已予追溯應用，致使所呈列之比較數字亦相應重列已迎合改變後之政策。源於政策改變之往年調整之資料，詳見財務報表附註2。

2. 往年調整

如財務報表附註1所詳述，集團因期內採納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經修訂）而確認遞延資產並以遞延稅項資產於可見未來可變現之程度為限（追溯至往年）。本集團之遞延稅項資產主要來自本集團於2001年收購之若干附屬公司之結轉稅損。因此產生之遞延稅項資產導致須重列商譽。此項會計政策改變對2002年及2003年4月1日期初結餘，以及對截至2002年9月30日止期間的損益表的影響為：

(A) 重列商譽：

- (i) 於2002年及2003年4月1日商譽毛額減少港幣13,741,000元；
- (ii) 於2002年及2003年4月1日商譽累計攤銷分別減少港幣458,000元及港幣1,144,000元；及
- (iii) 截至2002年9月30日止期間商譽攤銷額減少港幣344,000元。

(B) 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 (i) 確認於2002年4月1日遞延稅項資產港幣1,698,000元；及
- (ii) 增加截至2002年9月30日止期間稅項支出港幣1,083,000元（遞延稅項資產動用額）。

源於上述(A)及(B)項之淨影響概括如下：

	增加／(減少)		
	截至2002年 9月30日止 期間溢利 港幣千元	於2002年 4月1日 保留溢利 港幣千元	於2003年 4月1日 保留溢利 港幣千元
(A) 重列商譽	344	(13,283)	(12,597)
(B) 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1,083)	1,698	-
(A)及(B)項之淨影響	<u>(739)</u>	<u>(11,585)</u>	<u>(12,597)</u>

3. 分類資料

分類資料採用以下兩部形式呈報：(i)以業務分類作為主要分類呈報基準；及(ii)按地區分類為次要分類呈報基準。

本集團經營之業務乃根據各項業務之性質及所提供之產品及服務分開架構及管理。本集團各項業務分類代表一策略性經營單位，其提供之產品及服務所承擔之風險及回報均有別於其他業務分類。本集團業務分類概要如下：

- (a) 批發分類，從事攝影及沖印產品之市場推廣及分銷；
- (b) 零售分類，透過零售門市提供菲林沖曬、照相沖印服務，以及銷售照相商品；及
- (c) 企業及其他業務，包括集團的投資物業業務以及為住宅及商用物業提供管理及保安服務的管理服務，連同企業收支項目。

確定本集團之地區分類時，收益及業績乃按客戶之所在地分類，資產則按資產之所在地分類。

分類交互銷售及轉讓乃按成本價交易。

業務分類

下表呈報本集團各個業務分類之收入及經營溢利／（虧損）。

集團	截至9月30日止6個月									
	批發分類		零售分類		企業及其他		抵銷項目		綜合	
	2003年	2002年	2003年	2002年	2003年	2002年	2003年	2002年	2003年	2002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重列)										
分類收入：										
外部客戶銷售	588,867	831,162	89,591	91,224	-	-	-	-	678,458	922,386
分類交互銷售	14,805	13,641	-	-	-	-	(14,805)	(13,641)	-	-
其他收入	16,319	28,625	1,923	3,140	788	6,235	(5,443)	(8,764)	13,587	29,236
	<u>619,991</u>	<u>873,428</u>	<u>91,514</u>	<u>94,364</u>	<u>788</u>	<u>6,235</u>	<u>(20,248)</u>	<u>(22,405)</u>	<u>692,045</u>	<u>951,622</u>
利息收入									527	321
總收入									<u>692,572</u>	<u>951,943</u>
分類業績	<u>(52,043)</u>	<u>49,417</u>	<u>(17,949)</u>	<u>(12,171)</u>	<u>(2,461)</u>	<u>(3,669)</u>	<u>-</u>	<u>-</u>	<u>(72,453)</u>	<u>33,577</u>
利息收入									527	321
除稅前溢利／（虧損）									(71,926)	33,898
稅項									-	5,386
除少數股東權益									(71,926)	39,284
益前溢利／（虧損）									(85)	21
少數股東權益										
股東應佔正常										
業務之溢利／										
（虧損）淨額									<u>(72,011)</u>	<u>39,305</u>
其他分類資料：										
呆壞賬撥備	1,949	3,657	-	-	-	-	-	-	1,949	3,657
給予客戶之補貼撥備	74,089	11,796	-	-	-	-	-	-	-	-
過時存貨撥備	29,734	-	-	-	-	-	-	-	29,734	7,691
商譽攤銷	-	-	1,098	1,098	-	-	-	-	1,098	1,098

地區分類

下表呈報本集團各個地區分類之收入及經營溢利。

集團	截至9月30日止6個月							
	香港		中國其他地方		企業及其他		綜合	
	2003年	2002年	2003年	2002年	2003年	2002年	2003年	2002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重列)								
外部客戶分類								
銷售收入	562,871	826,958	115,587	95,428	-	-	678,458	922,386
分類業績	<u>(68,256)</u>	<u>42,632</u>	<u>(1,737)</u>	<u>(5,356)</u>	<u>(2,460)</u>	<u>(3,699)</u>	<u>(72,453)</u>	<u>33,577</u>

4. 營業額及收入

營業額指扣除折扣及退貨後之售貨以及提供沖印服務收入的發票淨值。本集團的營業額及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9月30日止6個月	
	2003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2002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營業額：		
產品銷售	606,556	867,995
沖印服務收入	71,902	54,391
	<u>678,458</u>	<u>922,386</u>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	527	321
租金收入	1,063	688
供應商之津貼	11,682	26,415
其他	842	2,133
	<u>14,114</u>	<u>29,557</u>

5. 除稅前溢利／(虧損)

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虧損)已扣除：

	截至9月30日止6個月	
	2003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2002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重列)
售出存貨成本	588,704	719,581
提供服務成本	33,201	21,218
商譽攤銷	1,098	1,098
折舊	16,691	16,727
員工成本：		
工資及薪金	38,751	48,929
退休金計劃供款	1,477	2,252
	<u>40,228</u>	<u>51,181</u>
客戶補貼撥備*	74,089	11,796
過時存貨撥備*	29,734	7,691
呆壞賬撥備	1,949	3,657

* 於損益表中此等項目計入銷售成本中。

6. 稅項

由於集團於期內並無在香港賺取之應課稅收入，故並無提撥香港利得稅準備。由於期內集團的海外業務並無應課稅收入，故並無提撥海外利得稅準備(2002年：無)。上期之香港利得稅則乃按於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稅率撥備。

	截至9月30日止6個月	
	2003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2002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重列)
集團：		
現業績期－香港		
本期撥備	—	(693)
去年同期超額撥備	—	7,162
	<hr/>	<hr/>
遞延	—	6,469
	—	(1,083)
	<hr/>	<hr/>
期內計入之稅項	<u>—</u>	<u>5,386</u>

7. 股息

董事會宣佈不派發中期股息(2002年：每普通股2港仙)。然而，董事會宣派截至2003年9月30日止6個月的中期特別股息1港仙。

8. 每股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及攤薄後盈利／(虧損)是根據以下項目計算：

	截至9月30日止6個月	
	2003年 (未經審核)	2002年 (未經審核) (重列)
盈利／(虧損)：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後盈利之 股東應佔正常業務溢利／(虧損)淨額	<u>(港幣72,011,000元)</u>	<u>港幣39,305,000元</u>
股份：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 期內已發行普通股數目	1,163,828,377	1,163,828,377
假設已發行購股權於期內全數獲行使以無作價 方式發行之普通股數目(附註)	—	—
	<hr/>	<hr/>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後盈利之普通股數目	<u>1,163,828,377</u>	<u>1,163,828,377</u>

附註：購股權的行使價高於本公司普通股於期內的平均市價。因此，期內並無股份因未行使的購股權視作被行使而被假設以無作價方式發行。

9. 營運租賃安排

於2003年9月30日，本集團就不可撤銷之土地及樓宇營運租約所承擔的未來最低付款總額如下：

(a) 出租人

本集團按營運租賃安排，以兩年內之議定租期把投資物業出租。

於2003年9月30日，本集團就不可撤銷之營運租約的未來最低應收賬款總額及其租客之租約屆滿期限如下：

	本集團	
	2003年 9月30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2003年 3月31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1年內	1,066	506
由第2至第5年(包括首尾兩年)	1,534	169
	<u>2,600</u>	<u>675</u>

(b) 承租人

本集團按營運租賃安排租用若干物業作零售門市分店。零售門市分店租約之議定租期由1至7年不等。於2003年9月30日，本集團就不可撤銷營運租約的未來最低付款總額如下：

	本集團	
	2003年 9月30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2003年 3月31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1年內	32,220	32,527
由第2至第5年(包括首尾兩年)	28,940	31,563
超過5年	195	12,604
	<u>61,355</u>	<u>76,694</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截至2003年9月30日止6個月的綜合營業額為港幣6.78億元，股東應佔虧損淨額為港幣7.2千萬元。每股虧損為6.19港仙，並宣派中期特別股息每股1港仙。

由於沙士(嚴重急性呼吸道綜合症)引致產品銷情放緩，存貨過剩，加上沙士過後各品牌產品均出現割喉減價戰，使本集團之收入與盈利受到影響。此外，本集團給予客戶之補貼撥備及滯銷存貨，引致回顧期內出現虧損。

回顧期內，集團營業額因沙士而錄得約29%下降，本集團的菲林和沖印服務則面對水貨進口及不同品牌產品的割價戰所帶來的激烈競爭，於沙士肆虐期間的影響尤為顯著。菲林銷售量受數碼化潮流影響而下滑，數碼相機方面也因為日本富士延遲推出新數碼相機型號引致銷量減少。雖然7月及8月的銷售額穩步增長，但仍未能彌補因沙士所導致的虧損。

然而，由於中國市場增長潛力巨大，我們對集團在國內的長遠發展前景仍然充滿信心。

影像系統

影像系統業務類別包括攝影菲林、電影菲林、數碼相機、電子影像器材及磁性影音媒體產品相關業務，佔回顧期間本集團總營業額42%。

受到沙士影響，該類業務的總營業額減少了39%。照相菲林銷售量受數碼化潮流影響而大幅下滑，數碼相機項目因為也日本富士延遲推出新數碼相機，以及不同品牌產品間在沙士後的割喉式減價戰影響而導致銷量大跌。

在中國電影及廣告業蓬勃帶動下，越來越多台灣和香港製片公司到內地取景拍攝，使到期內於中國之專業電影菲林銷售額增長達15%。隨著《內地與香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CEPA)明年落實，本集團相信電影菲林的需求將繼續穩定增長。

沖印系統

此分類包括相紙、沖印藥液及沖印器材產品等，佔本集團總營業額19%。此類別業務的總銷售額較去年同期下跌38%。

雖然沙士爆發對本集團銷售額主要來源的旅遊業造成衝擊，但是富士數碼激光沖印系統Frontier仍維持其擴展計劃的進度。受數碼化潮流帶動下，本集團的影像及資訊類別業務呈現增長。Frontier系統已遍設於中國50多個城市及港澳兩地。

資訊系統

此類別業務包括醫療影像系統、印刷器材及數據儲存媒體。此類別佔本集團總營業額之26%。

回顧期內，資訊系統類別營業額較去年同期上升27%，主要因沙士爆發所致。X光菲林需求劇增，加上銷售額較去年同期增加逾25%的數碼化醫療系統設備帶動下，使到此類別業務錄得良好表現，需求與日俱增。

本集團附屬公司富士醫療產品有限公司也透過與中港澳的業內具領導地位的公司訂立策略發展而提供增值服務，配合業務發展。

引入富士乾式打印技術，以取代傳統之X光功能之醫療產品，取得科技上提升之重大突破。此項技術既環保又具成本效益，影像品質超卓及穩定，且無化學或固體廢料，應有助市場對有關醫療產品的需求。

此外，富士印刷器材產品於期內錄得29%銷售增長。鑑於優質印刷器材的需求不斷增加，本集團將進一步拓展中國市場。集團於上海成立全資附屬公司中商中港(上海)國際貿易有限公司，為中港澳市場提供印刷器材的推廣、分銷及售後服務。本集團已於上海設立展銷廳及售後服務中心，並計劃陸續於各大城市開設更多分公司。

零售業務

零售類別佔本集團總營業額13%。

快圖美連鎖店憑藉其優質相片及數碼影像零售連鎖店的清晰定位享有卓越優勢。回顧期內，快圖美按照策略於香港地區的店鋪數目由63間擴充至76間。在香港地區以外，本集團亦善用香港快圖美的強大品牌效應及良好聲譽進一步拓展中國市場。本集團於中國主要城市已形成強大網絡，店鋪遍設北京、上海、廣州及深圳等地。

快圖美在數碼相機銷售項目方面佔營業額增長所佔比重甚大。數碼相機普及化後，選用富士數碼激光沖印服務(FDI)的數碼相機用戶日益增加。當中惠顧數碼相片輸出之平均需求較去年同期由只佔總相片沖印量的10%增加至超過40%。

市場推廣

截至2003年9月30日止6個月，本集團落實其建立品牌的策略以配合業務擴充。為保持其品牌的知名度，本集團繼續贊助及參與形形色色的公開活動，包括攝影賽、球賽、座談會、展覽會、貿易展、電視節目及聯合推廣，藉以接觸我們位於中港澳三地的目標客戶。

股東應佔虧損

本集團於期內的股東應佔虧損淨額為港幣7.2千萬元，綜合營業額則為港幣6.78億元。

財政資源

本集團於2003年9月30日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港幣3.76億元，而本集團並無負債。

期內錄得貿易應收賬項港幣3.71億元，存貨共值港幣2.22億元。

展望

中國的平均年增長率超過7%，是世界經濟的新火車頭。本集團對中國市場的長遠發展前景仍具信心及並樂觀其成。

中國和香港兩地新近簽定的CEPA，為我們帶來無限商機，讓我們可大展拳腳。在專注現有業務策略的同時，本集團將繼續物色其他投資選擇以及策略夥伴，加快集團在中國的發展步伐。

本集團業務將受惠於強勁的中國旅遊業增長及准許內地旅客自由訪港的「自由行計劃」等正面因素。我們的業務將延續增長勢頭，特別是資訊系統、數碼產品及服務類別和零售業務的表現，誓必再創佳績。

股息

董事建議向於2004年2月6日(星期五)已名列股東名冊之股東派發截至2003年9月30日止期內之中期特別股息每普通股1港仙。股息將於2004年2月24日(星期二)或之前派發。該項建議已載於財務報表內。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2004年2月3日(星期二)至2004年2月6日(星期五)(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確保享有擬派中期特別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2004年2月2日(星期一)下午4時30分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告士打道56號東亞銀行港灣中心地下。

購買、出售及贖回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並無於期內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最佳應用守則

除本公司所委任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無具體任期外，董事並不知悉有任何資料合理顯示本公司於截至2003年9月30日止6個月會計期間並無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最佳應用守則。

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頁上刊登中期業績

本公司截至2003年9月30日止6個月期業績之詳盡公佈，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第46(1)段至46(6)段規定披露的所有資料，將於稍後在聯交所網站上登載。

董事會代表
孫大倫
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香港，2003年12月10日

www.chinahkphoto.com.hk

請同時參閱本公布於香港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